

**2021 年度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文化和旅游局贯彻党中央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文化和旅游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规范性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全市公共图书馆、美术馆、艺术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六）指导、推进全市文化、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

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牵头拟定全市弘扬传统文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实施齐鲁文化传承创新工程。负责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统筹组织工作。

（九）制定全市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动“好客山东”整体形象以及旅游品牌体系建设。

（十）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一）负责全市文物工作。配合做好在枣庄境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市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审核、申报市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监督市内世界人文、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

（十二）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

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监督指导全市文物安全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文物出入境、刑事文物、审核重要文物的购销、交换和征调等。

（十三）负责全市博物馆的设立备案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审核全市博物馆、纪念馆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

（十四）监督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大案要案督办、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扫黄打非”工作，组织查处市内大案、要案，承担市“扫黄打非”工作小组日常工作。

（十五）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加强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国际市场推广，推动齐鲁文化走出去。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省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法律法规规章。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行政执法工作。制订全市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发展规划，并依法监督实施。协调指导市和区（市）在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建设方面的事项，贯彻执行国

家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行业工程建设标准等。

（十七）负责管理全市电影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电影事业、产业发展，指导监督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市立项拍摄的电影进行审查，指导协调重大电影节活动。

（十八）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市直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开展全市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组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研究拟订全市新闻出版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市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质量和发行，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负责市内报刊出版单位和记者站监管工作。研究拟订全市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和版权产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九）贯彻执行广播电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起草全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制定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全市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调、推动全市广播电

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市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负责全市广播电视统计工作。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市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执法工作。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市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市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全市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制定全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管理对市级广播电视机构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要求，创新文化和旅游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

务工作。加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齐鲁文化的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好客山东”旅游品牌形象和齐鲁文化软实力，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加强政策引导，规划整合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体系，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

（二十二）有关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的原则，市行政审批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市文化和旅游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督，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 2、枣庄市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 3、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 4、枣庄市博物馆
- 5、枣庄市图书馆
- 6、枣庄市柳琴戏保护传承中心（枣庄市艺术剧院）

7、枣庄市文化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6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6.32	五、教育支出	36	29.0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472.68
八、其他收入	8	8.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2.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8.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99.8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96.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90.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3.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0.06
	30			61	
总计	31	6,350.60	总计	62	6,350.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696.66	5,661.79		26.32			8.56
205	教育支出	29.06	29.06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06	29.06					
2050803	培训支出	29.06	29.0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78.98	4,844.11		26.32			8.56
20701	文化和旅游	4,445.17	4,410.29		26.32			8.56
2070101	行政运行	1,338.37	1,338.3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71	106.71					
2070104	图书馆	516.36	515.16					1.2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1.00	21.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24.36	790.69		26.32			7.35
2070109	群众文化	327.16	327.16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35.82	35.8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6.20	46.2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28.80	328.80					
2070113	旅游宣传	300.00	3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00.39	600.39					
20702	文物	313.32	313.32					
2070204	文物保护	14.24	14.24					
2070205	博物馆	299.08	299.0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5.00	25.00					
2070607	电影	25.00	2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50	95.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50	9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23	34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46	29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30	194.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16	97.16					
20808	抚恤	50.77	50.77					
2080801	死亡抚恤	50.77	50.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7	118.7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7	118.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65	88.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2	30.1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9.86	99.8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9.86	99.8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9.86	9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76	227.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76	227.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76	227.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290.55	4,101.23	2,189.32			
205	教育支出	29.06	5.79	23.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06	5.79	23.27			
2050803	培训支出	29.06	5.79	23.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72.68	3,406.49	2,066.19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92.95	3,186.99	1,405.96			
2070101	行政运行	1,338.43	1,338.4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71		106.71			
2070104	图书馆	565.86	399.91	165.95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1.00		21.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43.63	804.65	38.97			
2070109	群众文化	331.79	266.26	65.53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35.82		35.8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5.27		55.2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38.36	304.91	33.45			
2070113	旅游宣传	300.00		3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56.08	72.83	583.25			
20702	文物	759.23	219.50	539.73			
2070204	文物保护	266.50		266.50			
2070205	博物馆	492.73	219.50	273.23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5.00		25.00			
2070607	电影	25.00		2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50		95.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50		9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23	34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46	29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94.30	194.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97.16	97.16				
20808	抚恤	50.77	50.77				
2080801	死亡抚恤	50.77	50.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7	118.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7	118.7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65	88.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2	30.1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9.86		99.8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9.86		99.8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9.86		9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95	227.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95	227.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95	22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6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9.06	29.0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418.08	5,418.0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2.23	342.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8.77	118.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99.86	99.8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7.95	22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61.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35.95	6,235.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74.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74.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35.95	总计	64	6,235.95	6,23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235.95	4,047.96	2,187.99
205	教育支出	29.06	5.79	23.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06	5.79	23.27
2050803	培训支出	29.06	5.79	23.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18.08	3,353.22	2,064.86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38.35	3,133.72	1,404.63
2070101	行政运行	1,338.43	1,338.4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71		106.71
2070104	图书馆	561.56	395.61	165.95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1.00		21.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794.66	755.69	38.97
2070109	群众文化	331.79	266.26	65.53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35.82		35.82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55.27		55.27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38.36	304.91	33.45
2070113	旅游宣传	300.00		3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54.75	72.83	581.92
20702	文物	759.23	219.50	539.73
2070204	文物保护	266.50		266.50
2070205	博物馆	492.73	219.50	273.23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5.00		25.00
2070607	电影	25.00		2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50		95.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50		9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23	34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46	29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30	194.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16	97.16	
20808	抚恤	50.77	50.77	
2080801	死亡抚恤	50.77	50.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7	118.77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7	118.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65	88.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2	30.1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9.86		99.8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9.86		99.8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9.86		9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95	227.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95	227.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95	22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3.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1.47	30201	办公费	42.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8.79	30202	印刷费	0.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7.5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92.17	30205	水费	2.32	310	资本性支出	0.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70	30206	电费	4.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78	30207	邮电费	2.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46	30208	取暖费	18.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11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5	30211	差旅费	7.2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2.72	30214	租赁费	1.8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3.24	30215	会议费	1.13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1.02	30216	培训费	3.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41.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50.9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3.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4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4.58	30229	福利费	1.9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1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8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5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16.43	公用经费合计						231.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43		15.06		15.06	2.37	15.81		14.14		14.14	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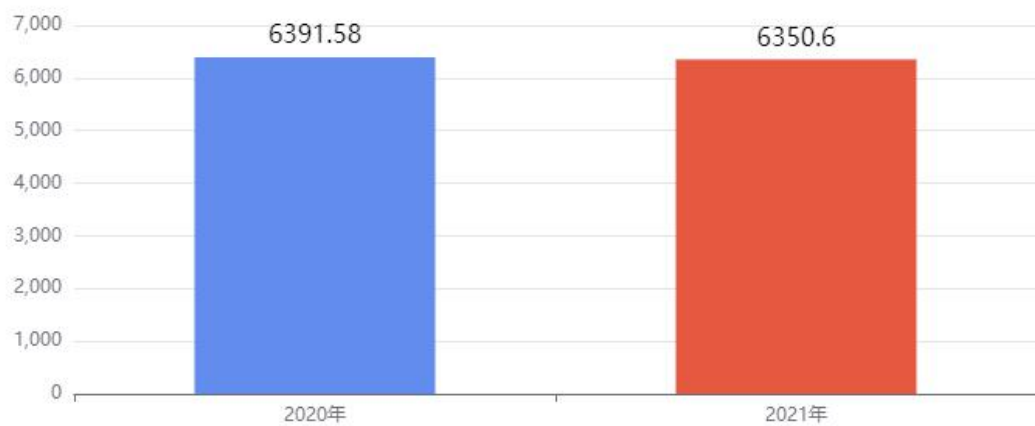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6,350.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0.98万元，下降0.64%，主要是按照财政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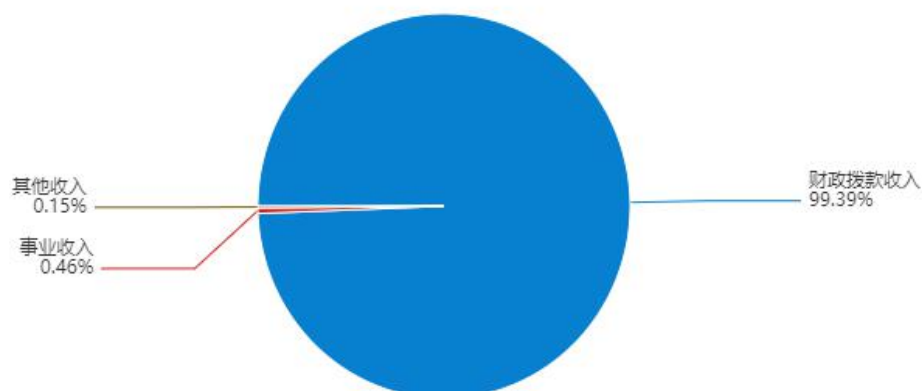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5,696.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61.79万元，占99.39%；事业收入26.32万元，占0.46%；其他收入8.56万元，占0.15%。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661.7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07.3 万元，增长 3.8%，主要是年中财政追加项目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2.86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 年无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26.3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43 万元，增长 25.99%，主要是市艺术剧院疫情好转，演出收入增加。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8.5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1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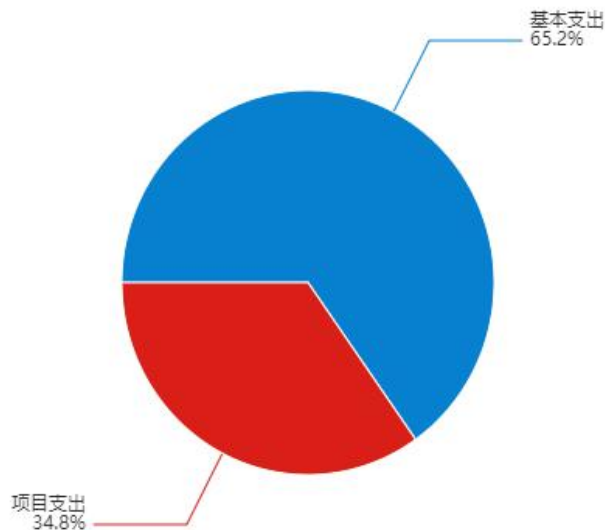
元，增长 14.75%，主要是市图书馆读者押金账户利息正常波动，市艺术剧院上级拨付专项经费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6,290.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01.23 万元，占 65.2%；项目支出 2,189.32 万元，占 34.8%。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101.2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26.89 万元，增长 5.86%，主要是年度预算执行中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189.3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390.12 万元，增长 21.68%，主要是年度预算执行中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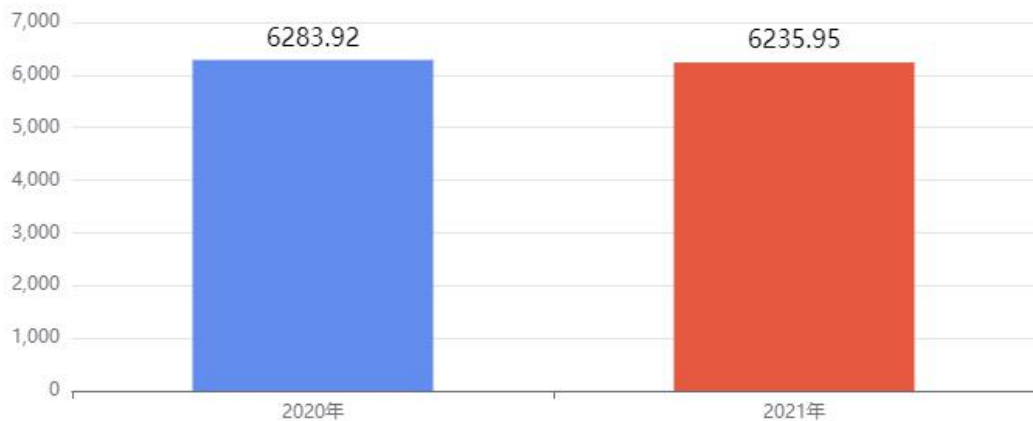
增加。

-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235.9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7.97 万元,下降 0.76%,主要是按照财政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35.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3%。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90.29 万元，增长 10.46%，主要是年度预算批复财政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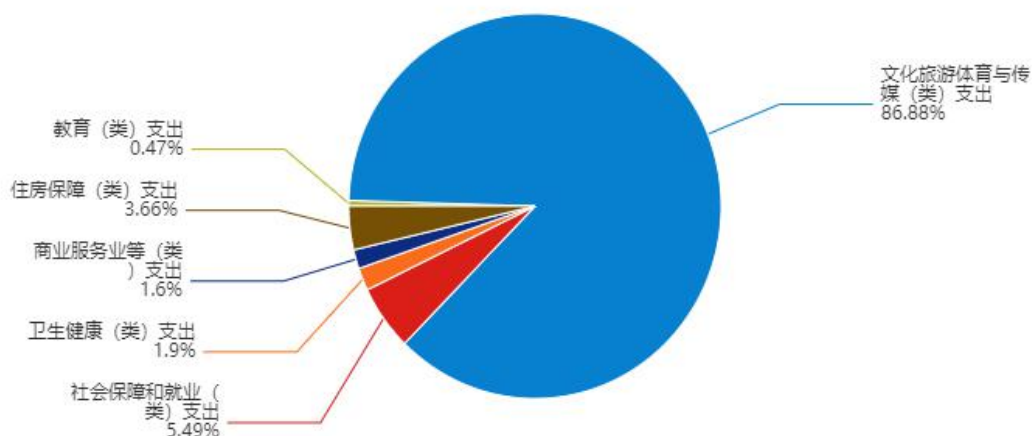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35.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29.06 万元，占 0.4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418.08 万元，占 86.8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2.23 万元，占 5.49%；卫生健康（类）支出 118.77 万元，占 1.9%；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99.86 万元，占 1.6%；住房保障（类）支出 227.95 万元，占 3.6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3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财政追加精神文明奖，惠民消费季补助、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资金等经费。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财政追加市委宣传部拨付文旅康养培训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7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执行中财政追加精神文明奖等指标。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完成后的剩余资金。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为 47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增加部分年初、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年初预算为 79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2%。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25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及绩效奖金增加。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旅博览会活动完成剩余资金。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盘活上年专项资金及本年追加项目资金。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执行财政追加基本工资项指标。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0.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增加部分年初、年末结转结余资金和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

(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增加部分年初、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为 28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增加部分年初、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资金。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经费。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加已故人员一次性抚恤金。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惠民消费季补助。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原文旅局事业编制人员转至市文旅事业发展

中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47.9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816.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31.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7.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4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1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

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1.67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24 批次、166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0.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82 万元，增长 8.12%，主要原因是将年初事业部分经费列入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6.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0.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6.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6.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0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0.67%，服务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院团演出的流动舞台车和演出用客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8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6,290.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90.55 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25 个项目中，2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

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第六届枣庄市群众文化艺术节、图书馆购置项目等 1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枣庄展厅设计制作、参展布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展示我市文化体制改革成果和文化产业发展成就；充分发挥大型文化展会的平台聚合作用，提升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水平，强化“双招双引”、项目推介和产品交易功能；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坚持线上线下联动，打造网上文博。

2、第六届枣庄市群众文化艺术节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举办开闭幕式等专项活动等项目。

3、第五届惠民消费季消费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引导消费者树立正确的文化和旅游消费理念，培育良好的消费习惯，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

4、图书馆购置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文献信息资源采选与购买任务，优化文献资源入藏及服务质量，提高读者满意度。

5、柳琴戏保护与传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收集整理柳琴戏乐谱和唱腔唱段，培养提高年轻演职人员的业务水平，使戏曲表演后继有人。

6、送戏下乡演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单位通过巡演大型现代柳琴戏，已使传统剧目走到广大基层群众中去，已进一步扩大了柳琴戏在社会中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已让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了柳琴戏，已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7、平安文化市场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本年度的承担的平安文化市场创建工作，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和进行，营造平安、健康的文化和旅游市场环境。

8、物业管理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进展，财政资金高效利用。

9、执法终端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14 万元，执行数为 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强执法人员的执法风纪建设，提高工作效率，促进执法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增强文化执法的公信力。

10、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枣庄市文化馆年度免费开放项目：柳琴、葫芦丝、豫剧、京剧、合唱、舞蹈、声乐、吉他、国画、电子琴、钢琴、小提琴、曲艺、素描、山水、书法。

11、免费开放业务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图书馆免费开放经费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

12、馆藏金属文物保护修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5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机械方法及化学试剂去除器物表面现存点腐蚀、表面硬结物等病害，满足在一般库房保存条件下，文物能够长久保存。

13、免费开放运行维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6 万元，执行数为 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参观游客和工作人员提供舒适的参观和工作环境。

14、庆祝 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等青少年社教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春节、正月十五、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5.18 世界博物馆日开展一系列重点面向青少年的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和主题活动，项目完成较好。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7.5 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方面，战略目标指向明确、规划合理可行；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规划全面、合理。但绩效指标未细化量化，指标设置缺乏挑战性、前瞻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度计划通过做好文化和旅游工作，推进建设运河文化带生态宜居市、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市，推动文化和旅游工作实现新突破、再上新台阶。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72.34 分，等级为中。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反映各类艺术展览馆、文化名人纪念馆（碑）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反映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活动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二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

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三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1	联合推介 捆绑营销	100
2	扫黄打非经费	95.833
3	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经费	100
4	图书馆购置项目	100
5	庆祝 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等青少年社教活动	100
6	送戏下乡演出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平安文化市场创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2] 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7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7	7	7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为创建平安文化市场,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3次	3次	7.5	7.5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设备、会务、印刷、报刊订阅、邮电支出等工作完成率	100%	100%	7.5	7.5	
		时效指标	全年按照工作计划及安排逐步执行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单位顺利开展平安文化市场建设工作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7万元	7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拓宽社会资本渠道,增强经济增长动力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的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秩序和环境,推动全市平安建设(社会治理)的开展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效益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单位工作效率、促进平安文化市场的形成、优化文化市场营商环境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2] 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	4	4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期间	一年	一年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服务成本	4万元	4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需求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提高、有效保障	有效提高、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终端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2] 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5.14	5.1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6	5.14	5.14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购置	5台	5台	15	15	
		时效指标	装备采购时间	12月31 日前	12月31 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执法装备使用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购置经费	6万元	6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节省政府投资成本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5	5	
		社会效益	提高执法公信力, 推动经 营单位守法经营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文化执法形象, 增强 执法公信力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3] 枣庄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	13	13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年服务流通人次	10000 人 次	10000 人 次	4	4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次数	20 次	20 次	4	4	
		数量指标	组织展览次数	2 次	2 次	3	3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活动	2500 人	2500 人	4	4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	260 天	260 天	10	10	
		质量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提升	提升	15	15	
		成本指标	免费开放费用	13 万元	13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丰富了人民群众的文化 生活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7.5	7.5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了群众文化活 动水平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7.5	7.5	
		可持续影响	加大宣传力度, 提升免费 开放的影响力水平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15	15	
	满意度指 标(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群众对免费开放活动的 满意度	≥75%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业务经费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4] 枣庄市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5	5	
		数量指标	组织展览次数	6次/年	6次/年	5	5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活动	11次/年	11次/年	5	5	
		时效指标	图书馆按时免费开放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免费开放所需要的所有物业水电等经费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节约资金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社会效益	大幅提高群众文化素质,高度丰富人民群众科学文化知识。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绿色环保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免费开放的影响力水平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免费开放活动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图书馆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4] 枣庄市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7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	70	7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中文图书)	15000册	15000册	10	10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中文报刊)	350种	350种	5	5	
		时效指标	图书采购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图书购置质量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市级一级公共图书馆财政资金	70万元	7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节约资金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社会效益	大幅提高群众文化素质；高度丰富人民群众科学知识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绿色环保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	不断增加文献信息总量；不断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文化素养；满足人民群众文献需求	有效提高、有效保障	有效提高、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读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馆藏金属文物保护修复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5] 枣庄市博物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120	12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金属文物保护修复数量	227件	190件	15	12.56	受疫情影响修复数量减少
		时效指标	按时采购修复材料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本体修复合格率	100%	100%	7.5	7.5	
		质量指标	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	100%	100%	7.5	7.5	
		成本指标	修复馆藏金属文物项目经费	120万元	70.4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情况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	促进地方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化保护意识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博物馆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5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运行维持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5] 枣庄市博物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	46	4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6	46	4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服务天数	365天	365天	15	15	
		时效指标	水、电、物业费等及时缴纳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聘请劳务人员专业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免费开放日常经费	46万元	46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馆内环境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参馆人数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庆祝 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等青少年社教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5] 枣庄市博物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	170,000	17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00	170,000	170,0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年社教主题活动和讲 座培训数量	6 次	6 次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1 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质量 (满足要 求)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活动费用	17 万元	17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预算资金执行率	维护	维护	5	5	
		社会效益	推动枣庄传统文化发展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10	10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效益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5	5	
		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博物馆宣传作 用	效益显 著	效益显 著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参加活动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柳琴戏保护与传承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6] 枣庄市柳琴戏保护传承中心（市艺术剧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收集整理柳琴戏乐谱等	1 批次	1 批次	8	8	
		数量指标	培养柳琴戏优秀人才	1 批次	1 批次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1 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收集整理乐谱唱腔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3	3	
		成本指标	聘请指导、集中训练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3	3	
		成本指标	排演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4	4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高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培养提高年轻演职人员的业务水平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8	8	
		可持续影响	提升柳琴戏影响率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养对象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送戏下乡演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6] 枣庄市柳琴戏保护传承中心（市艺术剧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公益性演出和文化活动数量(场次)	100场	100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演出场次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观众认可度	95%	95%	15	15	
		成本指标	演出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柳琴戏对社会的影响力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枣庄展厅设计制作、参展布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001]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1001]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	40	4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参展天数	3天	3天	15	1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配套费用	40万元	4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充分展示我市文旅产业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市文化创意消费(载体平台作用明显)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第六届枣庄市群众文化艺术节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001]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1001]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3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天数	6天	6天	15	1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效果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活动经费金额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全市群众文化水平提升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群众文化生活持续提高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五届惠民消费季消费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001]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226001001]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10家	≥10家	15	1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效果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发放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券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直接带动文化和旅游消费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	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升群众文旅消费积极性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_____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_____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委托单位：_____ 枣庄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_____ 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京三维报告〔2022〕*号

关于呈报《2021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的函

枣庄市财政局：

按照有关要求，我对2021年度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报告呈报给贵单位，谨供参考。

为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根据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要求，我制定了《客户服务满意度调查表》，请贵单位安排人员扫描下方二维码，并请客观回答调查问卷中的问题。贵单位的宝贵意见将成为我进一步改进工作的努力方向。

感谢对我公司工作的大力支持！

（我公司联系人：徐亚南

联系电话：15965119211）



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公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枣庄市财政局报送。未经枣庄市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主评人：李芳

参评人：吕学永、李芳、丛君、李玉文、邢洪云、
黄雷、闵会、张士英、徐亚南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徐亚南

二级审核：李芳

三级审核：吕学永

目 录

摘 要.....	I
绩效评价报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	1
(二) 项目预算	1
(三) 项目实施内容	3
(四) 项目组织管理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评价基本情况.....	8
(一) 评价目的	8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8
(三) 评价依据	9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0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4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6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7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7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9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7
六、项目实施主要经验及做法.....	31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3
八、意见建议.....	35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2021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包含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资金用途及立项背景如下：

1.为整合优质文旅资源，不断带动文旅消费，设立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以促进文化旅游形象宣传和品牌营销推广。

2.根据《枣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重点项目建设三年突破行动》要求，设立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项目，完成项目规划，为项目建设提供基础和依据。

3.为更好地展示近年来枣庄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成就、新成果，申请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用于各类文化旅游交易会、推介会及文化旅游合作交流活动。

4.根据《山东省开展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的实施办法》精神，组织实施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文化惠民项目，改善农村地区观影条件，满足广大农民群众不断提升的观影需求。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315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包括文化

旅游宣传营销经费 60 万元、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190 万元、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10 万元、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55 万元。

实际支付预算资金 175.34 万元，用于百合文旅活动周经费补助、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等 12 个子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55.66%。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

(1) 百合文旅活动周经费补助。该活动于 2021 年 6 月 18 至 6 月 24 日在枣庄市龙润生态园举行，由薛城区文旅局主办。

(2) 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该活动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在台儿庄古城举行，主办单位为台儿庄区文旅局。

(3) 编撰文旅宣传资料。根据《关于整理全省文旅资源深化宣传推介工作的通知》要求，编撰、上报文旅资源和故事。

(4) 集散中心 VPN 专线费。租用 18 条 VPN 电路，费用 340 元/月/条，连接至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监控中心。

(5) 统计调查项目费用。对市中区、薛城区、峯城区等 7 个区（市），实地调研、论证、分析，并撰写旅游发展专项调研分析报告。

(6) 中心监控平台接入设备及系统集成费。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重点景区客流监测及智慧调度工作的通知》（鲁文

旅发〔2021〕2号)要求,将全市12个景区视频监控接入平台管理。

(7)交通、音乐频道广告发布费。委托枣庄广播电台投放文化旅游宣传广告,全年每频道每天播放8次。

(8)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费用。在“文旅枣庄”微信公众号、抖音官方号、新浪微博、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图文信息推送。

(9)A级旅游景区评定及复核服务。按照国家标准,对全市A级旅游景区的意识形态、景区安全、承载力发布和人流控制等方面进行评定、复核。

2.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规划重点项目业态及空间建设,完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沿线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布局,编制《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

3.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负责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枣庄馆特装搭建工作,完成博览会展品及相关物资的运输及展出。

4.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各区(市)分别组织开展政府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工作,共采购7家电影公司,分别承担7个区(市)的电影放映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专项资金为年度追加资金，项目单位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未对该项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和自评。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与范围

1.评价目的

梳理 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在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为后续年度完善政策、改进管理、预算编制提供重要参考。

2.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评价范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批复 315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

2.评价指标体系

以枣财绩〔2020〕7号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为基础，结合实际情况，设计具有项目特色的个性指标，准确、客观、完整反映评价项目的绩效。

3.评价方法

采用案卷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

调研法等绩效评价方法，通过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 (1) 组建评价工作组；
- (2) 明确评价任务；
- (3) 收集与审核项目资料；
- (4) 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5) 征求方案意见。

2.组织实施阶段

- (1) 现场调研；
- (2) 资料分析处理；
- (3) 形成工作底稿。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2) 征求意见；
- (3) 提交报告。

4.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阶段

- (1) 档案整理；
- (2) 公司内部质量管理。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72.34分。其中，决策方面7.5分，过程方面20.34分，产出方面21.5分，效益方面23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中”。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7.5 分，得分率 62.5%。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未对该项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和自评。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资金需求不相符，导致资金大量结余；资金分配流程规范，分配额度较合理。

2.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0.34 分，得分率 67.8%。

缺少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为 55.66%，部分资金支出不合规，部分项目合同要素不齐全、监管不到位。

3.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指标分值 33 分，评价得分 21.5 分，得分率 65.15%。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任务完成率 50%，第二届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参展任务完成率 100%，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任务完成率 100%、放映质量达标率 75%、放映及时率 100%， “文旅枣庄” 融媒体

平台运维及时率 50%。A 级旅游景区评定、复核达标率和旅游统计调查及时率未提供相关成果资料，无法判断其产出情况。

4.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得分率 92%。

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了旅游收入及国内外游客的增长，完善了旅游配套设施，满足了农民群众观影需求，提升了城市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绩效资料欠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1.该项目资金为年中追加资金，部门在预算调整时未同时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导致项目资金脱离绩效监管，年度未对该项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和自评，也给评价工作带来较大困难。

2.项目资料归集不到位，项目实施过程资料未形成闭环。项目过程、产出等绩效材料不齐全，难以全面体现项目管理和效益的实现情况。

（二）预算执行率偏低，部分项目启动较晚

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仅为 55.66%。结余主要原因：①未充分预估项目实施进度，将应由下一年度支付的资金，编制到本年度预算中。②追加资金拨付较晚，待预算资金下达后才开始组织项目采购，导致项目启动时间延后，资金结余。

(三)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不健全，部分资金支出不合规

项目单位未制定《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的管理缺少制度依据。部分项目存在资金拨付程序不合规、项目付款不及时、未按合同约定条款付款的问题。

(四) 合同要素不齐全，部分项目监管不到位

合同签订不严谨，合同要素不齐全。部分项目存在未签署合同日期或合同支付条款较笼统，未明确付款日期的情况。部分项目未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未能有效跟踪和监督。

六、意见建议

(一)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项目绩效资料

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在申请资金环节同步编制绩效目标，实现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下达。加强资料的科学管理，明确专人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注重日常工作的留痕，逐步建立档案工作机制。

(二) 加快推进项目实施，避免财政资金闲置

采取“预采购”模式，对于项目支出预算已经明确，适用预采购情况的项目，预算单位在采购预算下达前，可预先组织项目论证、发布信息公告、组织采购评审等工作，加快项目启动速度，尽快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提高预算支出合规性

研究制定《枣庄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

步明确资金使用范围、拨付和管理、监督与绩效评价，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建立部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财务支付程序。

(四) 加强项目过程监管，确保项目实施成效

政府采购环节加强合同管理，增强合同风险防范意识，审慎把握合同条款，确保合同条款、要素齐全、准确。加强对项目过程监管，建立定期检查、随机抽查、专项检查相结合的问题查处机制。

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20〕7号）要求，枣庄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对2021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2021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包含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资金用途及立项背景如下：

1.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

为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旅游”，整合优质文旅资源，枣庄市推行“五个一”宣传营销工程，打造一批旅游景区智慧讲解导览样板和智慧旅游示范村，不断带动文旅消费，设立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以促进文化旅游形象宣传和品牌营销推广。

2.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为把枣庄“活着的运河”打造为历史文化彰显、公共设施健全、自然风景优美、独具韵味、各美其美的文化长廊，成为山东运河文化展示“第一窗口”和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根据《枣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重点项目建设三年突破行动》《枣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要求，设立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项目，完成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为项目建设提供基础和依据。

3.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为更好地展示近年来枣庄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成就、新成果，申请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用于山东省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和旅游博览会、上海进博会、深圳文化博览会等各类文化旅游交易会、推介会及文化旅游合作交流活动的展位租赁、专刊宣传、招商宣传片制作等支出。

4.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为进一步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繁荣城乡群众文化生活，根据《山东省开展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的实施办法》（鲁影发〔2021〕2号）、《山东省农村电影标准化均等化放映工作实施细则》（鲁宣办发〔2021〕13号）精神，组织实施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文化惠民项目，改善农村地区观影条件，满足广大农民群众不断提升的观影需求。

(二) 项目预算

该项目预算资金 315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该资金共分五次下达，预算指标下达情况见表 1。

表 1：预算指标下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指标文号	指标下达时间
1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用于“文旅一卡通”“五个一”宣传营销、智慧旅游建设等项目）	60.00	枣财教指（2021）60 号	2021-9-14
2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190.00	枣财教指（2021）69 号	2021-10-22
3	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用于展位租赁、组委会平台使用、专刊宣传费、招商宣传片制作支出）	10.00	枣财教指（2021）49 号	2021-9-3
4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30.00	枣财教指（2021）29 号	2021-5-7
		25.00	枣财教指（2021）60 号	2021-9-14
合计金额		315.00	---	---

该项资金用于百合文旅活动周经费补助、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等 12 个子项目，具体资金分配情况见表 2。

表 2：项目资金分配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实际支付金额	用途	支付金额
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	60.00	54.84	百合文旅活动周经费补助	1.63
				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	5.20
				编撰文旅宣传资料	1.00
				2021、2022 年集散中心 18 条 VPN 专线费	14.69
				统计调查项目费用	7.74
				中心监控平台接入设备及系统集成费	4.00
				交通、音乐频道广告发布费	3.26
				文旅枣庄融媒体中心平台运维费用	5.34
				A 级旅游景区评定及复核服务	11.98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190.00	55.50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付款 30%	55.50
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10.00	10.00	第二届文旅博览会参展费用	10.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55.00	55.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55.00	
总计	315.00	175.34		175.34	

(三) 项目实施内容

1.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

(1) 百合文旅活动周经费补助

以“百年大庆、百年好合、乡村振兴、活力枣庄”为主题，

开展百合文化旅游活动。该活动于 2021 年 6 月 18 至 6 月 24 日在枣庄市龙润生态园举行，由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指导，薛城区文旅局主办，中国食文化研究会百合分会、陶庄镇人民政府等单位承办。

（2）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

该活动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在台儿庄古城举行，主办单位为台儿庄区文旅局，仪式包括暖场表演、领导致辞、贺年会惠民政策发布等流程。

（3）编撰文旅宣传资料

根据《关于整理全省文旅资源深化宣传推介工作的通知》要求，编撰、上报重点文旅资源和故事，资源文字描述精准详尽，故事掌故讲述清楚，符合历史实际。

（4）集散中心 VPN 专线费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租用 18 条 VPN 电路，费用 340 元/月/条，在合同约定时间内，连接至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监控中心。

（5）统计调查项目费用

委托山东大千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市中区、薛城区、峰城区、台儿庄区、山亭区、滕州市、高新区 7 个区（市），实地调研、论证、分析，并撰写旅游发展专项调研分析报告。调查内容包括：入境旅游统计调查、城乡居民出户游入户调查、国内

外游客抽样调查、旅游接待收入统计调查、区县考核、旅游住宿设施和旅游吸引物调查、假日旅游和文化企业调查等。

（6）中心监控平台接入设备及系统集成费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重点景区客流监测及智慧调度工作的通知》（鲁文旅发〔2021〕2号）要求，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委托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将全市12个景区视频监控接入平台管理。

（7）交通、音乐频道广告发布费

委托枣庄广播电台在交通广播和音乐广播两个频道，投放文化旅游宣传广告，广告投放时间为2021年全年，每频道每天8次播放。

（8）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费用

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委托枣庄市指南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文旅枣庄”微信公众号、抖音官方号、新浪微博、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图文信息推送，加大文旅宣传力度。

（9）A级旅游景区评定及复核服务

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委托枣庄市凡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按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对全市A级旅游景区的意识形态、景区安全、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卫生、承载量发布和人流控制等方面进行评定、复核。

2.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委托北京大地风景旅游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结合枣庄市规划部署，规划重点项目业态及空间建设，完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沿线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布局，编制《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

3.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委托枣庄市云鹏广告有限公司，承担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枣庄馆特装搭建工作，完成博览会展品及相关物资的运输及展出。

4.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根据《山东省开展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的实施办法》（鲁影发〔2021〕2号），各区（市）分别组织开展政府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工作，共采购7家电影公司，分别承担7个区（市）的电影放映。

（四）项目组织管理

1.各部门职责

枣庄市文化旅游局为该项目的主管部门，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协调和管理工作。包括项目的立项申请、预算申报，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依据合同条款审核并申请支付项目资金；项目实施情况日常监督管理、验收等内容。

2.项目实施流程

(1) 活动类项目实施流程

拟定《实施方案》，明确活动主题、活动目的、活动时间和地点、组织机构等，报局党组会议研究后实施。

(2) 工程类、采购类项目实施流程

由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政府采购流程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组织实施，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管，项目完成后组织相关方履约验收。

3.项目付款流程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向市财政局申请合同进度款，市财政局审核后下达预算资金，由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直接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专项资金为年度追加资金，项目单位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未对该项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和自评。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

对2021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通过绩效评价，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流程中的薄弱环节，总结经验做法，提出改进建议，为后续年度完善政策、改进管理、预算编制提供重要参考，提高财

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对象

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2.评价范围

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批复 315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经费 60 万元，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190 万元，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10 万元，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55 万元。

（三）评价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3.《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20〕7号）；

4.《枣庄市财政局关于配合做好市财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和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枣财绩〔2022〕8号）；

5.《枣庄市“十四五”时期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6.《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枣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重点项目建设三年突破行动》；

7.《山东省开展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的实施办法》（鲁影发〔2021〕2号）、《山东省农村电影标准化均等化放映工作实施细则》（鲁宣办发〔2021〕13号）；

8.项目财务会计资料，制度汇编，项目实施方案，政府采购资料，项目合同，工作总结等资料；

9.其他相关佐证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案卷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调研法等评价方法，通过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

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1) 案卷分析法。评价机构针对项目单位上报的自评资料和佐证材料进行书面审核分析，掌握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为下一步的现场勘查做好准备。

(2) 比较法。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价、调查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收集项目服务对象对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以及实施效果的满意度，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打分。

(5) 现场调研法。评价机构开展现场调研，组织相关行业专家，赴现场实地考察项目进展、组织管理和资金实施效果等情况。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体系设置

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下设 10 个二级指标和 18 个三级指标。

(1) 项目决策和过程方面，主要采用共性指标，结合项目具体内容，细化评分要点和评分依据。

(2) 项目产出方面，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

效三个方面考核。其中：

①产出数量指标设置“文化旅游宣传营销任务完成率”“第二届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参展任务完成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任务完成率”三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数量目标的完成情况；

②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为“A级旅游景区评定、复核达标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质量达标率”两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质量是否达标；

③产出时效指标设置为“旅游统计调查及时率”“‘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及时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及时率”三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完成及时性。

（3）项目效益方面，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群众满意度四个方面考核。

经济效益包括“旅游收入增长率”“国内外游客增长率”两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包括“旅游配套设施完善情况”“满足农民群众观影需求”两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设置“提升旅游城市美誉度”一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具备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设置“群众对文化生活满意度”“群众对文化旅游发展满意度”两项指标，主要调查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指标权重

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决策 12 分,过程 30 分,产出 33 分,效益 25 分。

3.绩效评价结果的确定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六) 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工作组由评价机构和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在市财政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机构成员均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绩效评价业务、规则和技术规范;外聘专家具有多年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预算绩效管理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体人员分工见表 3。

表 3: 绩效评价人员分工表

分 组	人员组成	任务分工	备 注
一、工作领导小组	吕学永 (项目负责人)	总体调度、协调和沟通	——
二、技术指导小组	丛 君 (高级工程师) 李玉文 (高级会计师)	对整体工作质量把关,参与现场调研、综合评定打分	专家委员会成员
三、质量控制小组	李 芳 (中级会计师) 邢洪云 (中级会计师)	对工作方案、绩效评价报告、档案资料格式和质量把关	技术质量专员
四、绩效评价工作组	吕学永 (组长)、黄 雷、 闵 会、张士英、徐亚南	负责调研工作、撰写调研报告;负责汇总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四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报告撰写阶段、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阶段，该项工作于2022年7月31日前全部完成。各阶段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6月10日—6月30日）

（1）组建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由市财政局、评价机构及业务专家、财务专家等共同组成。专家从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分值评定到绩效评价报告编制全过程参与。

（2）明确评价任务。工作组成立后，评价人员与市财政局、项目主管部门联系，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明确绩效评价目标和工作要求。

（3）收集与审核项目资料。工作组召开评价工作启动会，拟定资料清单，通过多种形式收集项目资料，并认真核实和全面分析，提出修改和补充意见。

（4）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时间安排，编制工作方案，明确项目概况、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评价工作进度和人员安排等，并完成现场访谈、调研问卷设计等工作。

（5）征求意见。评价工作组将拟定的工作方案，提交市财政局及项目主管部门征求意见。

2.组织实施阶段（7月1日—7月10日）

（1）现场调研。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调研，查看过程文件、财务账表、成果文件等，结合问卷调查，详细了解项目投入、过程管理、实际产出和效果等内容，核实发现的问题。

（2）资料分析处理。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的相关资料，进行资料分析和数据处理，完成项目执行情况和基础数据汇总、问卷调查结果统计、现场调研情况总结。

（3）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勘查情况、满意度调查情况等资料，按照评价指标、评价标准等项目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形成工作底稿。

3.报告撰写阶段（7月11日—7月25日）

评价工作组根据专家意见，结合收集的资料和现场勘查情况等，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形成初稿并反馈至项目主管部门征求意见，对部门反馈意见进行修改无异议后，提交市财政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并接受领导小组对绩效评价结果的集中评审。

4.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阶段（7月26日—7月31日）

（1）档案归集

评价机构收集整理项目文件、工作底稿等资料，归档留存。对涉密资料，根据委托方要求统一回收移交指定人员，完成本次服务工作。

（2）质量控制

为保证绩效评价质量，评价机构严格按照委托方要求以及公司内部质量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工作。

①按照进度有序开展评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成果、出具报告，做好资料的保管及移交工作，保证工作时效性。

②通过挑选业务能力优秀、经验丰富、具备较高行业素质的人员组成工作组，明确工作目标，将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内部三级审核制度严格控制工作流程，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准确。

③为提高评价质量，评价机构通过听取委托方和项目单位的有关意见建议，结合各种社会调查和评价、行业管理、社会监督与检查结果、公众反映等，及时改进工作方法，切实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72.34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中”。得分情况详见表 4。

表 4：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决 策	12.00	7.50	62.50%
过 程	30.00	20.34	67.80%
产 出	33.00	21.50	65.15%
效 益	25.00	23.00	92.00%
合 计	100.00	72.34	72.34%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评价等级	中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7.5 分，得分率 62.5%。

具体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5 所示。

表 5：决策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4.00	4.00	100.00%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100.00%
绩效目标	4.00	0.00	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0.00	0.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2.00	0.00	0.00%
资金投入	4.00	3.50	87.5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1.50	7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100.00%
小 计	12.00	7.50	62.50%

1.项目立项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依据《枣庄市“十四五”时期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枣庄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重点项目建设三年突破行动》《山东省开展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农村电影公共服务的实施办法》（鲁影发〔2021〕2号）、《山东省农村电影标准化均等化放映工作实施细则》（鲁宣办发〔2021〕13号）等申请设立，各子项目立项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职能职责相匹配。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该资金涉及子项目，均经过实施单位内部“三重一大”集体决策，部分活动类项目向上级部门提交了承办申请，如“好客山东”贺年会活动，提交了《关于申办 2021 年“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的请示》（枣文旅呈〔2021〕7号）；百合文化旅游活动取得了《关于同意给予举办 2021 枣庄百合文化旅游活动周活动经费补助的批复》，立项审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未对该项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和自评。

3.资金投入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87.5%。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该项资金涉及活动类子项目预算，依据项目实施内容，结合往年文化旅游发展经费支出标准编制；涉及工程类或采购类子项目，依据采购合同价款、合同拨付条款，以及当年度项目实施进度编制预算。

部分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与实际资金需求不相符的情况，如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委托统计调查费用资金预算，与当年项目实施进度不相符，导致资金大量结余。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年度工作计划、各项目实施方案和“三重一大”会议决策进行分配，资金分配额度较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0.34 分，得分率 67.8%。

具体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6 所示。

表 6：过程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18.00	12.84	71.33%
资金到位率	6.00	6.00	100.00%
预算执行率	6.00	3.34	55.67%
资金使用合规性	6.00	3.50	58.33%
组织实施	12.00	7.50	62.50%
管理制度健全性	6.00	5.00	83.33%
制度执行有效性	6.00	2.50	41.67%
小 计	30.00	20.34	67.80%

1.资金管理

该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2.84 分，得分率 71.33%。

(1) 资金到位率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预算资金 3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1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34 分，得分率 55.67%。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15 万元，实际支付 175.34 万元，预

算执行率为 55.66%，预算执行率较低。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58.33%。

该项目所有资金审批均经过“三重一大”会议决策，资金审批程序合规，评价过程中未发现超出资金使用范围的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但存在以下问题：

①“编撰文旅宣传资料”项目，资金收款单位为个人，且会计凭证未附相关协议或合同，评价机构认为资金拨付程序不合规。

②“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费用”资金拨付不及时，合同约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拨付合同价款的 90%，实际拨付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且报销发票过期，发票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0 日，款项支付时该发票已超过有效期限（180 天），支付手续不合规。

③“A 级旅游景区评定及复核服务”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一次性付款，未按照合同中关于“签订服务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 70%作为预付款，项目全部完成后拨付剩余款项”的付款要求，分期支付合同价款。

④“第二届博览会参展费用”，该项目于 11 月 9 日一次性付款，未按照合同约定分期支付款项。

2.组织实施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7.5 分，得分率 62.5%。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83.33%。

项目单位提供了制度汇编，包括《公务用车及驾驶员管理暂行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但未提供《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缺少制度依据。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41.67%。

项目实施过程存在以下问题：

①项目实施过程资料不完善，如：“委托统计调查费用”未提供统计调查方案、成果及验收资料；“中心监控平台接入设备及系统集成费”未提供验收报告；“第二届博览会参展费用”未提供验收报告、活动方案、实施过程资料。

②合同签订不够严谨，如：“集散中心 18 条 VPN 专线费”项目签订的《电路租用合同》，未签署合同日期；“交通、音乐频道广告发布费”合同支付条款较笼统，未明确付款日期；“A 级旅游景区评定及复核服务”合同未签署日期。

③项目实施程序不合理，“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发票日期早于合同签署日期，发票日期为 12 月 22 日，合同签署日期为

12月23日。

(三) 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33分，评价得分21.5分，得分率65.15%。

具体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3个二级指标。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7所示。

表7：产出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 分 率
产出数量	19.00	15.50	81.58%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任务完成率	7.00	3.50	50.00%
第二届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参展任务完成率	6.00	6.00	100.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任务完成率	6.00	6.00	100.00%
产出质量	8.00	3.00	37.50%
A级旅游景区评定、复核达标率	4.00	0.00	0.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质量达标率	4.00	3.00	75.00%
产出时效	6.00	3.00	50.00%
旅游统计调查及时率	2.00	0.00	0.00%
“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及时率	2.00	1.00	50.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及时率	2.00	2.00	100.00%
小 计	33.00	21.50	65.15%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分值19分，评价得分15.5分，得分率81.58%。

(1) 文化旅游宣传营销任务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50%。

①百合文旅活动周于 2021 年 6 月在薛城区龙润生态园举办，好客山东贺年会启动仪式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在台儿庄古城举行，该项目目标已完成。

②根据《关于整理全省文旅资源深化宣传推介工作的通知》要求，文旅宣传资料已于 8 月 31 日前上报至省文旅厅，目标已完成。

③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重点景区客流监测及智慧调度工作的通知》（省文旅发〔2021〕2 号）文件要求，市旅游集散中心年内计划新增 12 处硬盘录像机，但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验收报告，无法判断项目目标是否完成。

④旅游统计调查项目签订了《委托统计调查合同》，委托专业机构对 7 个区（市）开展入境旅游统计调查、城乡居民出游入户调查等事项，该项目未提供统计调查方案、成果及验收资料，目标完成情况无法确定。

⑤交通、音乐频道广告发布项目，合同约定年内在枣庄广播电视台交通、音乐广播两个频道播放次数 5760 次，实际播放 5760 次，目标已完成。

⑥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项目，签订了《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新媒体运营服务合同》，委托运营机构在“文旅枣庄”微信

订阅号、抖音号、微博、头条号融媒体平台推送图文信息、原创文件，对山东（枣庄）公共文化云平台进行日常运维和管理，但项目单位未提供年度媒体账号的数据统计分析及结案报告。

评价机构对2021年11月媒体平台信息发布情况进行了统计，全月公众号推送信息61条，抖音平台推送信息8条，微博推送信息318条，头条号推送信息183条，除微博和头条号推送信息数量达到了合同中“每天至少3条”的要求，其他信息推送任务均未完成，扣0.5分。

⑦评定、复核A级旅游景区项目，未提供成果性文件，无法确定项目目标是否完成。

（2）第二届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参展任务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

2021年9月在山东国际会展中心举行的第二届国际文化和旅游博览会上，枣庄馆展出以鲁班锁为代表的木艺文创产品、以石榴文化为核心开发的文旅产品以及滕州剪纸、中陈郝陶瓷等非遗项目和产品，共计200余件，目标已完成。

（3）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任务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

2021年计划播放25478场次，覆盖全市行政村2099个，自然村12个，截至2021年11月23日，全市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场次25859场，完成率101.5%，行政村、自然村任务完成率100%。

2. 产出质量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37.5%。

(1) A 级旅游景区评定、复核达标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

项目单位未提供关于评定、复核结果的相关资料，评价机构通过网络检索未查询到关于评定、复核结果的公告信息。

(2)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质量达标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年度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在山东省农村电影监管平台进行了综合评比，枣庄市以综合得分 6.95 分的成绩，位列全省 16 地市第 6 位。

3. 产出时效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50%。

(1) 旅游统计调查及时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

该项目仅提供了《委托统计调查合同》及政府采购资料，未提供统计调查方案、成果及验收资料，无法确定项目及时性。

(2) “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及时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因项目单位未提供年度媒体账号的数据统计分析及其结案报告，评价机构通过网络检索，对 2021 年 11 月媒体平台信息发布

情况进行了统计，除微博和头条号推送信息较及时，其他信息推送均不够及时。

(3)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及时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计划每月通过微信公众号、官网网站、微博、抖音等形式及时公布，全年放映工作均按照规定时间、频次完成。

(四) 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得分率 92%。

包括实施效益、满意度 2 个二级指标。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8 所示。

表 8：效益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 分 率
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	6.00	6.00	100.00%
	旅游收入增长率	3.00	3.00	100.00%
	国内外游客增长率	3.00	3.00	100.00%
	社会效益	8.00	6.00	75.00%
	旅游配套设施完善	4.00	2.00	50.00%
	满足农民群众观影需求	4.00	4.00	100.00%
	可持续影响	5.00	5.00	100.00%
	提升旅游城市美誉度	5.00	5.00	100.00%
满意度	满意度	6.00	6.00	100.00%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 分 率
续上页	群众对文化生活满意度	3.00	3.00	100.00%
	群众对文化旅游发展满意度	3.00	3.00	100.00%
小 计		25.00	23.00	92.00%

1. 经济效益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1) 旅游收入增长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旅游总收入 138.35 亿元，较 2020 年 68.96 亿元，增长了 100.62%。

(2) 国内外游客增长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021 年前三季度接待国内外游客 1625.82 万人次，较 2020 年 855.06 万人次，增长了 90.14%。

2. 社会效益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75%。

(1) 旅游配套设施完善情况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①2021 年枣庄市以景区创建工作为抓手，全年 32 家景区参与 3A 以下景区创建申报，通过景观质量评价的景区共计 30 家，通过率达到 93.75%，促进了景区品质提升。

②为强化游客流量管理，加快重点景区视频监控、实时客流监测设施建设，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重点景区客流监测及智慧调度工作的通知》（鲁文旅发〔2021〕2号）要求，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委托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将全市12个重点景区视频监控接入平台管理，提高了景区指挥调度智慧化水平。后续应当将景区视频监控工作纳入景区等级评定和复核工作指标，加强日常巡检，建立健全视频监控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2）满足农民群众观影需求

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

①年度采用“自下而上、以需定供”的“互动式”服务方式，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增强了影片的丰富性、多样性，不断满足群众观影需求。

②全年以庆祝建党百年和建市六十周年放映需求为主，放映优秀红色题材影片30余部，6293场，激发了广大群众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

③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公益电影放映宣传活动，放映场次2126场，营造“学法、懂法、知法、守法”的社会氛围，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同时，强化了对民法典的学习宣传。

④开展安全用电宣传进社区放映活动，普及防触电、安全用

电等知识，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安全用电意识。

⑤通过“您对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活动的满意程度”满意度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

综上，通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的开展，满足了农民观众对观影的不同需求，年度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在山东省农村电影监管平台的综合评比中，以综合得分 6.95 分的成绩位列全省 16 地市第 6 位，成效显著。

3. 可持续影响——提升旅游城市美誉度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①成功举办 2021 年“好客山东”贺年会主会场的启动仪式、百合文旅活动周等活动，不断挖掘枣庄市农耕文化、百合文化，抓住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机遇，推介枣庄、宣传枣庄。

②委托枣庄广播电台在交通广播和音乐广播两个频道，循环投放文化旅游宣传广告，并在“文旅枣庄”微信公众号、抖音官方号、新浪微博、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信息图文推送，展示枣庄美景，讲好枣庄故事，传播枣庄声音，提升了城市知名度和美誉度。

4. 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1) 群众对文化生活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对全市群众文化生活满意度进行电话随访，重点了解群众对当地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的满意情况，共采集到覆盖全市 65 个镇街的 9750 个有效样本，调查结果显示，群众对文化生活的满意度得分平均在 90 分以上，较 2020 年同期提高了 5 个百分点，群众满意度有较大提升。

（2）群众对文化旅游发展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评价机构开展了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收回问卷 30 份。问卷中对 A 级旅游景区现状、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活动等满意度进行了调查，满意度 100%。

六、项目实施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高质量办好文旅节事活动，带动文化旅游消费

举办百合文旅活动周、“好客山东”贺年会等节事活动，创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涵、提升城市形象，充分发挥文化旅游消费带动作用，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注入活力。

（二）做好景区、旅游度假区培育监管，推动景区提档升级

加强 A 级旅游景区和旅游度假区的常态化管理，促进重点景区进一步完善配套设施、丰富产品业态、提升景观质量、提高服务水平、优化综合环境，不断推动 A 级旅游景区和旅游度假区提档升级。

(三) 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加强营销体系建设

1.加强“文旅枣庄”微信公众号、头条号、抖音、微博等新媒体宣传，整合各区（市）文旅部门、景区、文博场馆等文旅系统新媒体力量，建立全市新媒体营销矩阵，在重要节点统一开展网络营销活动。

2.组织参加山东省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和旅游博览会等各类文化旅游交易会、推介会及文化旅游合作交流活动，不断抓好形象营销、内容营销。

(四) 强化市场行业监管，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1.加强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平台建设，逐步实现平台对重点旅游景区、文化娱乐场所的实时监控全覆盖，不断强化旅游行业监管。

2.大力推动“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精品项目建设，实施“旅游+、文化+”战略，加快建设红色文化、运河文化、中兴文化和鲁南民俗保护传承体系，不断促进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五) 扎实推进电影放映工作，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抓好电影市场管理，推进农村公益电影标准化放映工程，开展多种形式的公益电影放映、主题放映活动，为群众提供更加丰富多彩的电影文化服务，不断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项目绩效资料欠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1.该项目资金为年中追加资金，部门在预算调整时未同时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导致项目资金脱离绩效监管，年度未对该项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和自评，也给评价工作带来较大困难。

2.项目资料归集不到位，项目实施过程资料未形成闭环。如“委托统计调查费用”未提供统计调查方案、成果及验收资料；“中心监控平台接入设备及系统集成费”，未提供验收报告；“第二届博览会参展费用”未提供验收报告、活动方案、实施过程资料。项目过程、产出等绩效材料不齐全，难以全面体现项目管理和效益的实现情况。

(二) 预算执行率偏低，部分项目启动较晚

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仅为 55.66%，结余资金 139.66 万元，其中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尾款 134.5 万元，委托统计调查费用合同尾款 5.16 万元。结余主要原因：①未充分预估项目实施进度，将应由下一年度支付的资金，编制到本年度预算中，预算编制不够合理。②追加资金拨付较晚，待预算资金下达后才开始组织项目采购，导致项目启动时间延后，资金结余。

(三)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不健全，部分资金支出不合规

1.项目单位未制定《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

项资金的管理缺少制度依据。

2.资金拨付程序不合规，如“编撰文旅宣传资料”项目，资金收款单位为个人，且会计凭证未附相关协议或合同，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项目付款不及时，支付手续不合规，如“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费用”，合同约定2020年12月31日前拨付合同价款的90%，实际拨付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发票日期为2020年12月10日，款项支付时该发票已超过有效期限（180天）。

4.未按合同约定条款付款，如“A级旅游景区评定及复核服务”，该项目于2021年10月27日一次性付款，未按照合同中关于“签订服务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70%作为预付款，项目全部完成后拨付剩余款项”的要求，分期支付合同价款；“第二届博览会参展费用”项目，于11月9日一次性付款，未按照合同约定分期支付款项。

（四）合同要素不齐全，部分项目监管不到位

1.合同签订不严谨，合同要素不齐全。如“集散中心18条VPN专线费”，项目单位提供了《电路租用合同》，但未签署合同日期；“交通、音乐频道广告发布费”合同支付条款较笼统，未明确付款日期。

2.部分项目未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未能有效跟踪和监督。如“文旅枣庄融媒体平台运维费用”项目，评价机构对2021

年 11 月媒体平台信息发布情况进行了统计，全月公众号推送信息 61 条，抖音平台推送信息 8 条，微博推送信息 318 条，头条号推送信息 183 条，除微博和头条号推送信息数量达到了合同中“每天至少 3 条”的要求，其他平台信息推送任务均未完成。

八、意见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项目绩效资料

1.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在申请资金环节同步编制绩效目标，实现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下达，将预算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避免预算申请和绩效目标编制脱节。

2.加强资料的科学管理，明确专人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注重日常工作的留痕，逐步建立档案工作机制，实现工作成果的可追溯性，佐证结果的正确性与合理性。

（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避免财政资金闲置

采取“预采购”模式，对于项目支出预算已经明确，适用预采购情况的项目，如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项目，预算单位在采购预算下达前，可预先组织项目论证、发布信息公告、组织采购评审等工作，以压缩项目启动前期准备时间，加快项目启动速度，尽快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提高预算支出合规性

1.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按照财政有关政策，研究制定《枣庄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资金使用范围、拨付和管理、监督与绩效评价，突出重点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建立部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财务支付程序。重点审核合同、协议中约定的付款前提条件是否具备，付款方式和付款节点是否正确，付款依据是否齐全、充分，确认无误后方可支付，提高预算支出的规范性。

(四) 加强项目过程监管，确保项目实施成效

1.政府采购环节加强合同管理，增强合同风险防范意识，审慎把握合同条款，认真分析、审核合同条款内容是否严谨，确保合同条款、要素齐全、准确。

2.加强对项目过程监管，建立定期检查、随机抽查、专项检查相结合的问题查处机制，对项目实施情况及产生效果进行全过程监控，及时纠正项目开展过程中出现的各种不合规的现象，确保项目预期目标顺利实现。

附件： 1.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得分表

2.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发现问题清单

3.2021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调查问卷及分析